

##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

|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| 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|
| 被评价单位名称       |         | 浙江惠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 |
| 评价项目名称/项目编号   |         | 浙江惠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现状评价报告/天为（评）字 21-05-26 号   |
| 项目简介<br>(含图片) |         | <p>浙江惠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，住所位于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和平镇惠远医药健康产业园，企业性质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，法定代表人：马全民，注册资本：壹仟万元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522MA2JJPF59。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食用农产品初加工，初级农产品收购，食品添加剂销售，饲料原料销售，饲料添加剂销售，肥料销售；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，生物饲料研发，生物有机肥料研发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。许可项目：药品生产；食品生产，食品添加剂生产，饲料生产，饲料添加剂生产，肥料生产，药品进出口，货物进出口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、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)。</p> <p>浙江惠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加工 6000 吨果蔬产品、农副产品、中药材、中药饮片项目，生产车间为车间（丙类）。企业现有职工 60 人，配备安全管理人员 2 人。</p> <p>企业于 2022 年 7 月由浙江天路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了《浙江惠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加工 6000 吨果蔬产品、农副产品、中药材、中药饮片项目安全设计诊断报告》。</p> <p>根据《危险化学品目录（2022 年修订版）》，本项目产品果蔬产品、农副产品、中药材、中药饮片不属于危险化学品，根据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591 号，国务院令第 645 号修订）、《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实施办法》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57 号，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89 号修订），按照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》（GB/T4754-2017）（2019 修订）本项目属于医药行业，列入《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适用行业目录》（2013 年版），生产过程中不使用危险化学品（车辆使用的柴油不涉及储存），故不需要领取危险化学品使用许可证。</p> |
|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     |         | 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编制   |
| 项目组长          |         | 刘义梅  |
| 技术负责人         |         | 相继园  |
| 过程控制负责人       |         | 王小梅  |
| 评价报告编制人       |         | 刘义梅  |
| 报告审核人         |         | 王铁军  |
| 参与评价工作        | 安全评价师   | 邵东卫、刘义梅、阮佳、万昌平、卜伟华   |
|               | 注册安全工程师 | 邵东卫、阮佳、刘义梅、万昌平   |
|               | 技术专家    |  |

|  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
|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| 人员      | 刘义梅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| 时间      | 2021.05 至 2024.04 |
|            | 主要任务    | 资料收集、现场检查、编制报告    |
|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  | 2024.04 |                   |